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19-016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深圳金涌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涌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190,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上述股份为金涌泉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2019年6月11日,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资源”或“公司”)披露了金涌泉投资的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号),金涌泉投资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2019年6月16日至2019年11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800,000股,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19年7月4日,金涌泉投资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400,000股,金涌泉投资减持数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期减持数量
金涌泉投资	减持1,400,000	7,190,060	2%	1,400,00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期减持数量	减持数量占当期总股本比例	当期减持数量占减持计划数量比例	减持日期
金涌泉投资	2,400,000	7,190,060	2%	2,400,000	46.12%	50%	2019年7月4日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过送转筹划或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 是 √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金涌泉投资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截至本公告日,金涌泉投资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金涌泉投资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 否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97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债券代码:113015 债券简称:隆基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煤业”)计划自2019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拟继续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9%。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的风险。

● 本次大股东增持计划不以谋求实际控制权为目的,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陕西煤业于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7月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122,092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9.50%,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19年7月3日收到大股东陕西煤业《关于增持隆基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陕西煤业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大股东陕西煤业,增持计划实施前,截至2019年1月18日,陕西煤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商信托·陕煤—朱雀产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陕煤信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66,064股,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9.30%。其中陕西煤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3,340,004股,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2.99%;通过陕煤信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39,426,060股,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5.0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9日披露的《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面临以下不确定性风险: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导致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陕西煤业于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7月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122,092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9.50%,达到本次增持计划数量比例区间下限9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2019年7月3日,陕西煤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商信托·陕煤—朱雀产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7,717,976股(其中因公司2019年4月配股新增股份66,829,819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38.49%。其中,陕西煤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26,464,097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53.49%;通过其一致行动人陕煤信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81,253,878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55.00%。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 大股东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38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爱建租赁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租赁公司”)

● 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

● 本次担保额度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实际为上市公司向银行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998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2019年7月3日,接爱建集团工作报告,爱建租赁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爱建集团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担保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担保人: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 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6. 反担保:无。

(二) 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19年7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1.94亿元(含外币累计余额);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在该额度范围内和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按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以上经审议通过的议案中,同意爱建集团为爱建租赁公司对外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提供新增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担保余额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班子批准。

(三)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爱建租赁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2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亿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苏州路381号409C05室;法定代表人马金;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维修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东信息

爱建租赁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5%
爱建集团	25%
合计	100%

其中,爱建(香港)有限公司为爱建集团全资子公司。

3. 爱建租赁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19-016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深圳金涌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涌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190,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上述股份为金涌泉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2019年6月11日,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资源”或“公司”)披露了金涌泉投资的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号),金涌泉投资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2019年6月16日至2019年11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800,000股,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19年7月4日,金涌泉投资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400,000股,金涌泉投资减持数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期减持数量
金涌泉投资	减持1,400,000	7,190,060	2%	1,400,00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面临以下不确定性风险: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导致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陕西煤业于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7月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122,092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9.50%,达到本次增持计划数量比例区间下限9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2019年7月3日,陕西煤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商信托·陕煤—朱雀产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7,717,976股(其中因公司2019年4月配股新增股份66,829,819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38.49%。其中,陕西煤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26,464,097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53.49%;通过其一致行动人陕煤信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81,253,878股,占公司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的55.00%。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 大股东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1. 根据上述决议,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相关协议,并办理理财相关手续。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金额:2,400万元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年化收益率:3.84%

产品期限:102天

认购日期:2019年7月4日

起息日:2019年7月5日

说明: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未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007元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含本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号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2,400	96	2019年07月04日	2019年09月04日	3.84%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2,400	96	2019年07月04日	2019年09月04日	3.84%
3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2,400	100	2019年07月04日	2019年09月04日	3.84%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19-07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智股份”)于2019年4月6日、2019年5月20日、2019年6月23日、2019年6月4日及2019年6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9-017、2019-020、2019-028、2019-03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诉讼的诉讼、仲裁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及金额	进展情况
1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80	正在诉讼
2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63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3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6,0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4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5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	正在诉讼
6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80	正在诉讼
7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14.7	正在诉讼
8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96	正在诉讼
9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80	正在诉讼
10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1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2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3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4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4,0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5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00	正在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6	仁智股份	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726.7	正在诉讼

注:上表中上海爱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仁智新材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仁智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

股票代码:002224

股票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9-064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三力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智能装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公司未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现金管理额度。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关联方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均为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应对措施

1.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出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

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将由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照 理财产品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算;

3.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之内,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合适的现金管理,能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自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现金管理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1

山东元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所在产业园区通过山东省化工园区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